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其他印刷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B1519699K20251402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 所：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1号

供 应 商（乙方）：广西彩丰印务有限公司

住 所：南宁市兴宁区长岗路103号7-1栋

签订合同地点：南宁市

签订合同时间：2025年6月30日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采 购 计 划 号：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广西政采[2025]12519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1078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供 应 商（乙方）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印刷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广西政采[2025]12519号	广西彩丰印务有限公司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	1	件	0.00
2	-	【服务项目】210*297mm，80克双胶纸单面印红色，胶头，含排版；南宁市内送货上门。按100本（100页/本）的采购规模报1本的单价。	-	-	-	195	本	4.00

3	-	【服务项】本项 服务为计量单 位，供应商按 10000元报价， 不能更改报价。	-	-	-	1	项	10000.00
合同总价（元）		1078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万零柒佰捌拾元整						

增值服务项具体商品明细

序号	增值服务项	增值服务项商品明细
1	增值服务（1）	
2	增值服务（2）	
3	增值服务（3）	

合同总价：（大写） 壹万零柒佰捌拾元整 ，（小写） 10780.00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开具发票对公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

甲方（章） 2025 年 6 月 30 日	乙方（章） 2025 年 6 月 30 日
通讯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1号	通讯地址： 南宁市兴宁区长岗路103号7-1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蔡峰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71-333197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南宁明秀中支行
账号：	账号： 45106040301801000367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0023
经办人： 年 月 日	